

# 重庆市第二轮第二批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三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南川电20241120001	火车站大坝进去的小涵洞(金佛居委、老七校附近,不是大涵洞): 1.路灯不亮,停了十几天; 2.臭,怀疑是化粪池流的水臭。	南川区南城街道	其他	经调查该问题属实。 1.小涵洞(金佛居委、老七校附近)部分路灯近日发生短路,导致无法正常照明。 2.因小涵洞附近大石路段污水沟渠盖板出现破损,导致生活污水臭味溢出扰民。	属实	恢复小涵洞路灯照明,更换破损的污水沟渠盖板,严防臭气扰民。	1.区城市管理局已恢复小涵洞位置路灯照明,目前已完成整改。 2.南城街道办事处更换破损的污水沟渠盖板,于2024年11月底前完成。	阶段性办结	无
2	南川电20241120003	新华宾馆附近小吃街问题: 1.鼓楼广场步行街(隆化一小小吃街),45个烧烤车每天摆在小区消防通道。 2.烧烤车的油烟进入房间,环境污染很大,影响睡眠。 3.晚上两三点烧烤车的喇叭声音大,本来有个规定是不超过晚上9:30/10点,但城管执法队也不管。 4.摊位上产生的地沟油、垃圾包丢在大街小巷,9点以后换位下班了,就没人收。 5.城管执法队每个车子非法收了摊位费,但是他们又不管。	南川区东城街道	噪声、油烟	经调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经查,目前新华步行街小吃摊位有42个。根据《南川市人民政府关于市新华书店综合开发新华大厦增加开发用地的批复》(南川府函[2002]168号),在行政划拨的3883.07平方米土地中,2725平方米作为市政基础设施用地,即新华步行街及人行道用地,非消防通道。新华宾馆及新华小区的消防通道已另行设置。 2.个别摊位有一定的油烟产生,对周边环境有一定影响。 3.根据摊区租赁协议和管理制度,摊区营业时间至22点,不存在凌晨两、三点扰民的现象。 4.摊区附近有8个垃圾桶,由环卫工人统一清理和保洁。 5.根据《城市道路临时占用许可证》(市政许可[2024]第79号)、《重庆博润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拟出租房地产所涉及的重庆市南川区北街7号附4号等房地产租金市场价值咨询报告》(重众咨询报字[2024]第027号)报告,为提升城市形象、新华步行街小吃摊区餐车由区域投集团下属博润资产有限公司(原泉通公司)出资统一定制和管理,与经营商户签订租赁协议,每个小吃餐车收取押金2000元,月租金650元。区城市管理局未收取任何管理费用。	部分属实	确保新华步行街小吃摊区规范有序,环境干净整洁,严防油烟扰民。	区城市管理局会同区生态环境局、东城街道办事处、区域投集团积极动员经营商户安装油烟净化设备,从源头减少油烟扰民,于2024年12月25日前完成。如限期未完成,区城市管理局将联合相关部门取缔或者督促油烟产生摊户更换经营种类。	阶段性办结	无
3	南川电20241120011	一、上海城小区16栋楼下有一个鸿运鲜活家禽的店 1.这个店相关的执照、手续都没有,我们这是居民区,他们怎么能够在我们这楼下杀鸡杀鹅。 2.鸡鸭鹅一直在叫。 3.杀鸡杀鹅的血水到处流,堵塞下水道等。 4.没有烟道,烧鸡烧鸭烧毛的烟子到处飘。 5.卖鱼,有抽氧泵24小时运行,一直有声音。 6.味道大得很,臭。 二、同邦国际小区4栋楼下有个新疆羊肉串、夜夜烧烤,每天晚上半夜都摆在盲道、人行道上,占用主干道,没有烟道,油烟大,噪声大,每天都弄到三四点钟。烧烤这边地上都弄着油,走路都滑,也没有人清理,市政也不管。我们向各部门反映未果,存在几年了,实在是没办法,苦不堪言。	南川区南城街道	噪声、生活污水、油烟	经调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鸿运鲜活家禽经营者办理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2500119MAE0F44W2D,注册日期为2024年9月24日,经营范围为活禽销售、家禽屠宰。 2.鸿运鲜活家禽门市白天有活禽销售时存在活禽鸣叫现象。 3.鸿运鲜活家禽门市外街面干净,现场未发现血水乱流现象,未发现揭开井盖排水现象。 4.鸿运鲜活家禽确实没有烟道,但平时烧鸡烧鸭较少,检查时除屠宰间外无明显异味、经营者在烧毛时有异味。 5.鸿运鲜活家禽有一个小型增氧机在工作。 6.由于客源不稳定,夜夜烧烤、新疆美味羊肉串门市偶尔会出现顾客多,声音大的问题。 7.夜夜烧烤、新疆美味羊肉串门市在夏季顾客多的时候会存在占用人行道的现象,不存在占用盲道现象。 8.夜夜烧烤、新疆美味羊肉串门市确实产生油烟,但市政(城市管理局)及时劝导宣传已进行处理,地面干净整洁,不影响正常走路。 9.城市管理、环保、农业农村等部门多次上门调解,因投诉问题原楼下贵阳小豆腐、夜夜烧烤店等门市均已搬迁。	部分属实	1.排除鸿运鲜活家禽夜间鸡鸭噪声; 2.排除鸿运鲜活家禽增氧机夜间噪音; 3.保持街面和门市清洁卫生; 4.规范夜夜烧烤店、新疆美味羊肉串经营者入店经营。	1.对鸿运鲜活家禽进行劝导,门市经营者黄松松每天关闭门店后将未宰杀完的活禽全部运回南城街道万隆居委家中,避免夜夜鸡鸭噪声扰民。 2.责成鸿运鲜活家禽门市经营者夜间关闭增氧机。 3.责成鸿运鲜活家禽门市经营者加强清洁卫生管理,及时清洁宰杀过程产生的污物,避免污物乱排和臭味扰民。 4.对同邦国际城小区夜夜烧烤、新疆美味羊肉串门市经营者宣传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立即整改店外经营行为,并在夜间对就餐食客噪音过大及时劝阻。 5.安排人员加强该区域巡查,在整改期间采取轮班制度对该区域进行不间断值守,形成长效机制,杜绝该问题反弹,规范劝导占道经营、噪音扰民行为,做到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阶段性办结	无
4	南川电20241120013	东城街道花山怡园楼下是小区外面的街道。跳广场舞的声音外放,有七八十个人,每天六七点开始到八点半,噪声扰民。	南川区东城街道	噪声	经调查该问题属实。 区公安局组织警力对东城街道花山怡园楼下街道上跳广场舞的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场确有群众于每晚7时许至晚8时许在花山怡园小区外坝子上跳广场舞并播放广场舞舞曲。	属实	引导群众跳广场舞期间降低播放音乐的音量,防止噪声扰民。	1.加强宣传工作。区公安局组织警力至花山怡园小区外坝子发放宣传单,增强跳舞群众环保意识。 2.加强该区域巡逻防控工作,如发现广场舞音量过高,立即现场进行劝阻,引导其降低音量。 3.该区域跳舞群众表示理解,并承诺每日跳舞时将音量调低,并缩短跳舞时间。	办结	无
5	南川电20241120014	西城街道来游居委4组(挨着凤凰花园),变电站不应该修在我们这旁边,选址有问题。我们是先有的房子,后有的变电站,现在变电站挨着我们房屋,我向环保局反映过这个问题,那个变电站会排放污染,光电辐射往我们这边来。	南川区西城街道	辐射	经调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举报人住宅房屋位于西城街道来游居委4组,与南川110kV石篆变电站相邻属实,举报人房屋的违建部分紧贴变电站围墙。南川110kV石篆变电站相关审批手续及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选址问题。 2.南川110kV石篆变电站项目自2011年12月竣工投运后,多次委托专业机构对110KV石篆变电站进行了工频电场强度、噪声监测。监测结果显示,该项目监测点位的工频电场强度监测值和环境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国家相关规定和标准。因此变电站排放污染问题不属实。	部分属实	督促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进一步落实环境保护措施,加强变电站环保自行监测。	1.要求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严格落实企业生态环保主体责任,进一步加强对110KV石篆变电站的日常巡查和环境风险隐患排查; 2.督促该公司定期做好自行监测。	办结	无
6	南川电20241120016	兴隆镇三和村4组页岩气修建的时候排水把村民房屋的堡坎冲垮了,一直没有得到解决。	南川区兴隆镇	其他	经调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兴隆镇三和村4组页岩气建设实际为江津-南川天然气输气管道项目。 2.江津-南川天然气输气管道项目施工地点位于投诉人房屋后面的山坡上,距离约70米。2023年7月当地接连暴雨,山坡水流较大,引发投诉人屋后山坡轻微垮塌,泥土堵塞了房屋后檐沟。投诉人以管道项目施工改变雨水排水导致屋后堡坎被冲垮为由,要求管道施工方为其修建屋后堡坎。2024年7月19日,兴隆镇政府工作人员、三和村村干部和管道项目施工单位、业主单位负责人一起到现场查看,投诉人屋后并未修建石料或砖砌堡坎,实际为一个土斜坡。本着解决群众困难的原则,经兴隆镇政府协调,项目施工单位于2024年7月清理了投诉人屋后泥土并在屋后山坡上搭建生态截水墙、引水沟。但投诉人坚持要求施工单位在其屋后修建堡坎。2024年8月1日,兴隆镇政府再次组织管道项目施工单位、业主单位负责人现场协调解决方案,因投诉人在外地务工,经电话沟通,一致决定待投诉人回家后再现场协调处置。2024年11月22日,经兴隆镇政府工作人员电话联系,投诉人还未返乡。	部分属实	做好政策解答和思想疏导,争取群众理解。	1.重庆渝西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搭建生态截水墙、引水沟,加强管网施工周边日常维护巡查。 2.持续做好政策解答和思想疏导,争取群众理解	阶段性办结	无
7	南川电20241120017	水江镇中桥乡茅草湾一个农村的山头上有一家养殖家禽的,规模大,大概有几万只,导致那一片都很臭。他们是合规的吗?那些鸡粪是往哪排的?诉求:希望解决恶臭的问题	南川区中桥乡	畜禽养殖	经调查该问题属实。 1.茅草湾养殖户系中桥乡普陀村三组一养鸡专业户,该养鸡专业户始建于2016年,2018年办理了工商营业执照。养鸡场用地性质为农业设施用地,不属于畜禽养殖禁养区,现养殖规模4000-5000只。按《重庆市环境保护局重庆市农业委员会关于印发畜禽养殖规模标准的通知》(渝环发[2014]61号)规定,该户属于养殖专业户,未达到申办环评手续的标准。 2.养殖场地内有粪污味以及畜禽自身散发的气味,在养殖场地内及周边确实能闻到臭气。但养殖场地周边100米范围内除养殖户本户外无其他住户。关于养殖粪污排放问题,经现场检查,该户无养殖粪污直排现象。该户按要求建有沉淀池408立方米、沼气池225立方米、蓄粪池90立方米,配备干湿分离机2台,均能正常运转。鸭场粪污沉淀后经干湿分离、沼气池发酵后储备还田利用。该户与周边农户签有消纳农用地96亩,用于消纳发酵后沼液。	属实	督促养殖户加强日常管理,及时清理粪污,减少臭气产生,严防臭气扰民。	1.中桥乡政府、普陀村加大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指导服务及巡查力度,确保无直排、偷排发生。 2.中桥乡政府督促养殖专业户严控饲养量,确保饲养数量在合理范围内;对沉淀池和蓄粪池缝隙处作密封处理,及时处理粪污分离后产生的干粪,确保不露天堆放;增加鸭场冲洗圈舍和消毒频次。 3.中桥乡政府指导养殖专业户在鸭饲料中加入适量的微生物饲料,降低肉鸭粪便气味。	阶段性办结	无